

河南科技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工程博士学位)

河南科技大学坐落于“千年古都，牡丹花城”洛阳，是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国家知识产权试点高校、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教育部首批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全国工程硕博士改革试点高校、河南省“双一流”创建高校和河南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之一。

招生专业目录中所列拟招生人数为预计招生计划，仅供考生报考时参考，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学校发展及办学条件、国家需求及就业状况、导师和实际生源等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可能增加，也可能减少）。

一、招生方式

我校工程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采取“申请-考核”制。

二、学制、学习方式和学费

1. 工程博士的学制是 4 年（最长学习年限 6 年）。
2. 所有博士生均须全脱产在校学习。
3. 学费标准均为：10000 元/人·学年。

三、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具有较好的相关领域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或潜力，能在国家重点行业、国家重大工程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行业中发挥技术骨干相关作用。一般应承担或参与工程应用类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大产品研发项目，省部级重大、重点项目和重大横向项目，或取得显著工程应用成果。

3.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4. 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已获得硕士学位人员(其中境外所获得学位需出具“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的认证证书)，并具有三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毕业生不做工作年限限制），一般应由承担或参与工程应用类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大产品研发项目、省部级重大或重点项目的单位推荐；

②应届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证和毕业证），且硕士期间

从事过工程实践类课题研究，并取得较好的工程应用成果。

5. 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 申请者外国语语种仅限英语，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CET-4 或 CET-6） ≥ 425 （或成绩合格）；

（2）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第五级（PETS5） ≥ 60 ；

（3）雅思（IELTS） ≥ 5.5 ；

（4）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GRE） ≥ 310 ；

（5）托福（TOFEL） ≥ 80 ；

（6）入学前在英语国家（地区）获得过学士或硕士学位且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报告。

（7）在英文国际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含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

（8）在英语国家（地区）从事（参与）过重大科技项目，达到一定的英语交流水平。

7. 在达到上述条件的基础上还须满足各招生学院“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中规定的申请条件，详见各学院“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

四、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和考核时间如下：

网上报名时间：2026年3月14日—4月12日。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2026年4月17日开始。

考核时间：原则上5月20日之前完成（具体时间、地点确定后，由招生学院通知考生）。

五、报名

（一）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

2. 网上报名程序

（1）考生登录报名网站，注册用户。

（2）在网上填报报考信息、上传本人近期正面免冠的电子照片。

对于网上报名过程中的常见问题，请考生查看《报考河南科技大学2026年博士生网上报名相关说明》（见附件1），按照要求填报。

报名成功后，网上报名系统自动进行学历（学籍）校验。对于硕士学位获得时间过早，或

国外学历的考生，系统可能会显示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请这部分考生网上如实填写信息，并于复试时，将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学历认证报告交报考学院审核。

3. 报考类别

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均要求全脱产学习。

（1）非定向就业：在校全日制学习，调档案（在职人员入学时还需办理工资关系转移手续，否则不得享受国家助学金），毕业后自主就业。

（2）定向就业：在校全日制学习，不调档案，不享受国家助学金，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考生须提供由定向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考生在我校最长学习年限内脱产学习的证明。

（二）提交材料

所有考生均需在网络报名后向**报考学院**提交申请材料，提交时间、方式等要求详见报考学院实施细则。

申请材料一般应包括：

1. 《博士网络报名信息简表》博士网络报名信息简表（通过网报系统下载打印）；
2. 《河南科技大学“申请-考核”制选拔博士研究生登记表》（模板见附件2）
3. 个人简历、承担或参与工程应用类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大产品研发项目，省部级重大、重点项目和重大横向项目的证明；
4.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学士、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本科、硕士学历证书复印件；持国外学位证书报考者，需提交“教育部留学生服务中心”的证明复印件，单证（仅获得硕士学位证书）考生还需提交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出具的硕士学位认证报告，应届硕士生提交学生证的学生信息页和注册章页复印件；
5. 两名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书（不能是所报考的博士生导师）（模板见附件3）；
6. 硕士阶段课程学习成绩单（须加盖研究生教学管理部门公章或复印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生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字数不少于1000字）；
7.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究计划（模板见附件4）；
8. 英语成绩证明材料；
9. 公开发表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科研成果；
10. 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三个月以内的体检表（合格证明）
11. 报考定向的考生，须提供由定向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考生在我校脱产学习的证明（模板见附件5）；

12. 报考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三）注意事项

1.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不得弄虚作假。
2. 我校部分通知将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发送，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并保持手机畅通。
3. 考生姓名、出生日期、民族等信息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上的一致，如不一致，须在报名前去公安部门更正，因信息不一致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4. 考生须慎重选择报考类别，复试录取时，学校将根据考生的报考类别确定录取类别，录取类别在录取名单公布后一律不得更改。
5. 考生报名信息在报名结束后，一律不得更改。因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四）2026 年我校暂免报名考试费。

六、考核

（一）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审核小组，按照学校考核办法和学院实施细则等要求，对每位申请者的报考信息和提交材料进行审核，拟定符合报考条件进入综合考核的候选人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分委员会复核后报研究生院，入围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定后，由研究生院统一在网上公布。

（二）综合考核

学院成立综合考核小组，对考生进行专业知识、科研能力、学术兴趣、英语听说水平、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

考生凭《准考证》和居民身份证按照学院博士招生工作实施细则要求参加综合考核，考核内容、方式、时间和地点由招生学院安排。

七、体检

考生需提供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三个月以内的体检表（合格证明）。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录取

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招生人数、考生的综合成绩，并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与身心健康状况等确定拟录取名单。

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博士研究生的考生须在拟录取公示后规定时间内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未按规定办理档案调转手续或未通过档案审核的考生，将取消录取资格。学校将按有关要求进行管理，对在档案、人事、工资关系等方面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报考类别为定向博士研究生的考生必须在拟录取公示后规定时间内与我校、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毕业后按定向协议书就业，未按规定办理协议等手续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入学报到时，应届硕士毕业生如不能提交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境外接受高等教育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如不能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证书认证书），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九、其它事项

1. 我校不允许学生同时攻读两个（及以上）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2. 考生报名前请务必认真核对是否符合我校公布的报考条件要求。凡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予准考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对弄虚作假、违规违纪者，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责任由考生自负。
4. 报名材料作为资格审查的一部分，非原件一旦提交恕不返回。重复录取的考生，学校有权取消其录取资格，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5. 请考生在报考前务必认真查阅学院招生专业目录，向报考单位或导师咨询招生计划使用情况和招生要求后再行报名。
6. 教育部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要求如有变更，我校将及时予以调整并在学校研究生院网站发布相关信息。

十、联系方式

学校代码及名称：10464 河南科技大学

研究生院网址：<https://yjsc.haust.edu.cn/>

联系人：梁老师 陈老师

研招办咨询电话、传真：0379-64231373

纪委监督电话：0379-64231439

电子信箱：yzb@haust.edu.cn



河南科技大学
研究生招生微信号

招生学院联系方式

招生学院代码	招生学院名称	联系人	咨询电话
001	机电工程学院	胡老师	0379-64231737
00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周老师	0379-65627930
003	车辆与交通工程学院	张老师	0379-64266691
026	农业装备工程学院	马老师	0379-64877817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工程博士专业学位）

0855 机械				
招生学院	招生专业 (研究方向)	拟招生 人数	指导教师	备注
<p>001 机电工程学院</p> <p>联系人: 胡老师 联系电话: 0379-64231737</p>	<p>085500 机械</p> <p>研究方向: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p>	8	<p>薛玉君 邱 明 张彦斌 王晓强 李阁强 刘红彬 杨建军 贾晨辉 张丰收 胡志刚 毛鹏军 虞跨海 牛荣军 韩红彪 李天兴 徐红玉 刘延斌 张 伏 苏建新 仲志丹</p>	<p>可选研究方向</p> <p>1 机械工程 2 智能制造技术 3 机器人工程</p>
<p>003 车辆与交通工程学院</p> <p>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379-64266691</p>	<p>085500 机械</p> <p>研究方向: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p>		<p>徐立友 高建平 郭志军 刘孟楠 梁坤峰</p>	<p>可选研究方向</p> <p>1 车辆工程</p>
<p>026 农业装备工程学院</p> <p>联系人: 马老师 联系电话: 0379-64877817</p>	<p>085500 机械</p> <p>研究方向: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p>		<p>金 鑫 杜新武 姬江涛 李心平</p>	<p>可选研究方向</p> <p>1 农机装备工程</p>

0856 材料与化工

招生学院	招生专业 (研究方向)	拟招生 人数	指导教师	备注
<p>00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高温轻合金及应用技术 全国重点实验室)</p> <p>联系人: 周老师 联系电话: 0379-656279308</p>	<p>085600 材料与化工</p> <p>研究方向:</p> <p>01 材料摩擦与耐磨材料</p> <p>02 金属材料与成型加工</p> <p>03 绿色过程与新材料</p> <p>04 高温轻合金及应用</p>	13	<p>陈 光</p> <p>张永振</p> <p>魏世忠</p> <p>宋克兴</p> <p>曹亦俊</p> <p>庞新厂</p> <p>海 然</p> <p>张柯柯</p> <p>张 毅</p> <p>徐流杰</p> <p>于 华</p> <p>张智斌</p> <p>潘昆明</p> <p>闫焉服</p> <p>陈学文</p> <p>王 维</p> <p>熊 毅</p> <p>张彦敏</p> <p>胡 浩</p> <p>魏学锋</p>	